國立聯合大學客家研究學院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
會議紀錄(公告版)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17 日（星期二）12：30
會議地點：客家研究學院前棟 1 樓 院圖書室
會議主席：馮祥勇院長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記錄：黃欣雁

壹、 主席報告： 本次會議出席已達法定人數，宣布開會。

貳、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09 月 19 日（星期二）12：30

案別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一	提請確認112學年度院級、校級各委員會教師代表名單。	修正後通過。	• 依會議決議執行。
二	提請討論本學院 112 學年度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教授級委員」產生方式。	修正後通過。	• 依會議決議執行。
三	提請討論「樹葉獎學金設置要點」修正案。	照案通過。	• 依會議決議執行。
四	提請討論「國立聯合大學客家研究學院黃宮蟾助學金」草案。	修正後通過。	• 依會議決議執行。
五	提請討論「高教深耕計畫第二期面向一」各項目執行狀況。	照案通過。	• 依會議決議執行。
六	提請討論「112年國立聯合大學客家週」。	請各系於 112 年 9 月 27 日回覆各系預計辦理方向及活動再由院彙整。	• 依會議決議執行。

參、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人：客家語言與傳播研究所

案　由： **提請審核客傳所 112 學年度研究生獎學金申請案。**

說　明：

一、 依據國立聯合大學研究生獎學金辦法辦理（111 年 4 月 12 日第 15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二、 本案於 112 年 09 月 26 日經客傳所 112-1 學期第 2 次所務會議審議通過，會議紀錄請參閱附件 1(第 2-5 頁)。

三、 研究生獎學金名單：甲種 2 名李 O 豐、鍾 O 悅(各壹萬元)，

四、 檢附研究生獎學金推薦表、成績排名及申請表請參閱附件 2(第 6-11 頁)

決　議：　照案通過。

第二案　　提案人：客家語言與傳播研究所

案　由：　提請審核客傳所112-1學期獎勵碩博士班新生入學獎學金申請案。

說　明：
一、依據「國立聯合大學獎勵碩博士班新生入學辦法」（110.05.25第147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獎學金申請辦理。
二、本案於112年09月26日經客傳所112-1學期第2次所務會議審議通過，會議紀錄請參閱附件3(第13-16頁)。
三、112-1學期新生入學獎學金共2名同學申請：黃O涵、林O汝。
四、檢附新生入學獎學金申請表請參閱附件4(第17-23頁)。

決　議：　照案通過。

第三案　　提案人：客家研究學院

案　由：　提請審核「紀念鄧立登先生及鄧劉治妹女士清寒獎助學金」申請案。

說　明：
一、申請資格及審查要點請參閱附件5(第24頁) 國立聯合大學「紀念鄧立登先生及鄧劉治妹女士清寒獎助學金」設置要點。
二、文觀系三甲童O筑同學申請資料請參閱附件6(第25-40頁)。

決　議：　本院推薦文觀系三甲童O筑同學。

第四案　　提案人：文化觀光產業學系

案　由：　提請審核「金融服務業教育公益基金獎助學金」申請案。

說　明：
一、112學年度本學院可推薦名額為1名，申請資格及審查要點請參閱附件7(第42-43頁)。
二、本項獎助學金經109年第1學期第2次院務會議第三案決議:「自109年起，本獎助學金由文觀系與文創系輪流推薦。」109學年為文觀系推薦名額、110學年為人社院推薦名額、111學年度為文創系推薦名額、112學年度為文觀系推薦名額。
三、經文觀系112年10月03日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會議紀錄請參閱附件8(第44-46頁)。
四、文觀系羅O翔同學資料請詳見附件9(第47-56頁)：

決　議：　本院推薦文觀系三甲羅O翔同學。

第五案　　提案人：客家研究學院

案　由： **請審議本學院「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112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申請案。**

說　明：

一、依112年9月12日召開之「112年度研究獎勵審核委員會第1次會議紀錄」、「國家科學與技術委員會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要點」、「國立聯合大學執行國家科學與技術委員會補助研究獎勵作業要點」及「各學院及共教會研究獎勵之審查機制」，分別篩選出「傑出級」和「優良級」之推薦人選。本院分配到1位「優良級教師」名額

二、依據「國立聯合大學執行國家科學與技術委員會補助研究獎勵作業要點」、「國立聯合大學客家研究學院研究獎勵作業要點」以及「客家研究學院教師學術研究發表獎助積分計算要點」辦理。

三、「國立聯合大學執行國家科學與技術委員會補助研究獎勵作業要點」六、獎勵支給認定原則與審查機制：

(一) 獎勵支給認定原則：應考量學術研究、實務應用研究、跨領域研究、產學合作研究或國際合作等面向之績效。評估績效時，應避免過度重視研究量化指標,或僅以研究論文發表篇數作為單一審查項目。

(二) 由各學院及共同教育委員會依其學術領域特性自訂審查機制。

四、為符合學校獎勵支給認定原則，學院審查將參考「客家研究學院教師學術研究發表獎助積分計算要點」及「客家研究學院教師學術研究發表獎助積分計算表(六版)」之研究積分總分評比。

五、本院依循往例以過去五年(107.08-112.07)研究成果為評比依據，研究成果積分項目包含：(一)期刊論文、(二)專書(不含教科書)、(三)專書論文或研討會(會後)選編論文、(四)研討會論文、(五)研究計畫等五項積分總和，並經院務會議審查後，確定本院推薦人選。

六、申請人張陳基老師要件檢核表等請參閱附件10(第58-59頁)，積分計算表資料請參閱附件11(第60-62頁)，C302學術著作及C304研究計畫資料請參閱附件12(第63-68頁)，其他相關送審文件另以紙本傳閱。

決　議： 照案通過，「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112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申請案，本學院「優良級」推薦教師為張陳基教授。

第六案　　提案人：文化創意與數位行銷學系

案　由：　提請討論修正本院教師升等審查辦法。

說　明：

一、 本案經112年6月21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文創系系務會議通過，請參閱附件13(第70-75頁)。

二、 本院教師升等審查辦法請參閱附件14(第76-78頁)，文創系建議新增內容如下：

(適用於113年新聘之專任教師)

申請升等教授者，應至少獲二件國科會補助執行專題研究計畫並擔任計畫主持人，或獲國科會補助執行多年期專題研究計畫並擔任計畫主持人，並且至少有二篇刊登於 TSSCI、SSCI、SCI、SCIE、EI、A&HCI、THCI core、THCI，或客家研究、全球客家研究等客家研究相關之學術刊物；申請升等副教授者，應至少獲一件國科會補助執行專題研究計畫並擔任計畫主持人，並且至少有一篇刊登於 TSSCI、SSCI、SCI、SCIE、EI、A&HCI、THCI core、THCI，或客家研究、全球客家研究等客家研究相關之學術刊物。如執行客委會及或其他單位之專題研究計畫、產學合作案並擔任計畫主持人，獲補助經費累積達三十萬元者等同一件國科會計畫，得累計併為研究成果。

決　議：　本案先由院辦發公告給全院教師，再由各系所召開系、所務會議彙整老師們之意見再商議。

第七案　　提案人：文化創意與數位行銷學系

案　由：　提請討論停招文創系進修部。

說　明：

一、 本案經112年6月21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請參閱附件13(第70-75)。

二、 惟文創系進修部經營困難申請停招。

三、 停招申請之行政流程如下：

系務會議-院務會議-校發會議-校發會議通過後一個月內師生公聽會-公告-校務會議

決　議：　本案緩議。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　13　：　15　）

國立聯合大學客家研究學院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
簽到表

時間：112 年 10 月 17 日（星期二）12：30

地點：客家研究學院前棟 1 樓 院圖書室

單位姓名	簽 名 處
會議主席 馮祥勇 院長	馮祥勇
客家語言與傳播研究所 范瑞玲 所長	范瑞玲
文化觀光產業學系 范以欣 主任	范以欣
文化創意與數位行銷學系 陳君山 主任	陳君山
客家語言與傳播研究所 盧嵐蘭 委員	盧嵐蘭
文化觀光產業學系 俞龍通 委員	請假
文化創意與數位行銷學系 李威霆 委員	請假
記錄 黃欣雁 助理	黃欣雁